附件1

2025唐山市消费品以旧换新承办单位申请表

填报日期：2025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 称 |  | | |
| 统一社会  信用代码 |  | | |
| 经营地址 |  | | |
| 注册地址 |  | | |
| 企业经营范围 |  | | |
| 申请参加活动 | （家电以旧换新、家装以旧换新、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，根据经营范围自选，申请多类别需分别申请） | | |
| 2024年销售额 | 万元 | |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联系人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开户银行  结算账户账号 |  | | |
| 县区审核意见 | 签字：  （公章）  2025年 月 日 | | |

附件2

2025唐山市消费品以旧换新承办单位承诺书

本企业 (请填写单位名称) 申请参加2025年唐山市（请填写家电、家装或者电动自行车）以旧换新活动，并承诺如下:

一、严格遵守活动各项要求，积极组织本单位门店参与，如实开展政策宣传，不擅自增设消费者参与活动的附加、限制条件，并在营业场所显著位置公示咨询投诉电话，认真处理消费者相关咨询、投诉。

二、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，并如实提供参与门店、商品、销售以及消费信息，自愿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及委派的第三方机构对本次活动进行监督、审计，并同意以审计结果作为补贴申请的最终依据。如发现我方存在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，愿意按照有关政策要求接受处罚。

三、全力配合政策实施部门及服务机构实施相关套利防控措施，严格审核消费者的参与资格，采取积极举措预防并制止“黄牛”等恶意套利行为。

四、不以“已参与以旧换新”为由拒绝“七天无理由退货”等消费者合法诉求。若消费者确需进行退货，能够配合政策实施部门及服务机构做好已享受补贴的清算工作。

五、指定专人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日常沟通、宣传推广、客户投诉等补贴政策中涉及的各项事宜。

以上承诺，若有违反，政策实施部门和服务机构有权随时取消本企业参与政策的资格，并丧失后续参与以旧换新补贴政策的资格，接受追究相关违约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